



立法會議員

李國英

Kevin LI Kwok Ying Legislative Councillor

單仲偕議員

《2006 年版權(修訂)條例草案》

法案委員會主席

單主席：

《2006 年版權(修訂)條例草案》

有關當局就《2006 年版權(修訂)條例草案》(“《草案》”)提出的修訂建議；其中，當局建議修訂《草案》第 22(3)條，加入《版權條例》第 118(2E)(aa)條。該條規定豁免見習大律師(pupil)為協助大律師的目的而管有侵權物品的情況。就此，請當局澄清有否為實習律師(trainee solicitor)建議制定類似條文？如沒有的話，有關理據為何？

另外，亦請當局澄清香港律師會有否就有關條文提出意見？如有的話，有關意見的詳情為何？

李國英

立法會議員

2007 年 4 月 13 日

副本送：《2006 年版權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各委員